

证券代码：0021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23-053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50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号）。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止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公司暂未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5日